

屏東縣立麟洛國民中學

114 年 8 月 1 日退休案件初審校內作業流程

作業日期	項目	作業內容	備註
4/18(五)前	資料繳交	申請人提供相關資料向學校提出申請	1. 請見公告之公文相關附件，依據附件表格所需內容提供資料。 2. 4/18(五)截止收件。
4/21(一)－ 4/25(五)	行政作業	1. 人事將申請人提供之資料，登錄教育人員退休撫恤管理系統，產製相關表件並請申請人確認。 2. 人事確認申請人應檢附之文件完整無誤，並請申請人視情況補件。	1. 人事單位系統登錄與確認作業。 2. 人多作業耗時，敬請自行詳加檢核，以節省審視時間。
4/28(一)	退休案件初審	縣府對各校退休案件進行初審	1. 本校獲分配初審時間為 4/28(一)下午 1:30-4:30 2. 初審地點為縣府會議室，由人事單位送件審查。 3. 如經縣府現場審查，申請人有須補件或修正之資料，可於事後修正補齊。

*敬請有意申請 114 年 8 月 1 日退休的同仁留意作業期程，以免影響個人權益。